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9 教調 0003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(一)有關本案調查意見一部分，市府文化局將採行政法人模式營運臺北表演藝術中心，過渡期間交由台北市文基會經營管理，考量籌備期業務執行需有相關經驗之人員，故依需求編制相關主管人員。105 年亦與台北市文基會藝術三節整併為一部門，原二個總監減為一個總監，不另設一級主管以節省人力、整合資源運作。目前文化部已核可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行政法人設立，場館預計 110 年 4 月完工報竣，並將於 110 年以行政法人獨立運行。</p> <p>(二)有關本案調查意見二部分，台北市文基會承辦市府文化局「臺北市文化創意產業扶植計畫」，包括為強化該市文創事業競爭力，提供文創業者相關產業資訊及知識、諮詢診斷及媒合服務，以及積極協助文創事業參與國際展會和相關活動，以提升該市文化創意產業能見度與知名度等，長年來深獲文創業者好評，除達成既定的量化指標外，各項質化成果也反饋在年度結案報告之中。市府文化局業經台北市文基會共同檢討後，因 109 年度計畫書已始執行，110 年度將就計畫效益評核面向朝以下項目進行強化，期能加強績效指標 與計畫目的間之相互連結，提升計畫服務：</p> <p>1、文創產業扶植計畫 (1)活動辦理之議題面向多元化；(2)提升活動滿意度。</p> <p>2、文創產業國際拓銷計畫 (1)提供新創品牌國際參展之機會；(2)多面向協助文創業者進行國際拓銷之準備；(3)促成文創業者間之交流合作；(4)建立後續追蹤輔導機制。</p>	<p>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09.06.11 第 5 屆第 71 次會議決議：結 案存查。</p>